

证券代码：300725

证券简称：药石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23-103

债券代码：123145

债券简称：药石转债

南京药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南京药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23年12月13日以书面审议会议文件、传签表决的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12月10日通过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各位监事。

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余善宝先生主持，应出席监事人数3人，实际出席董事人数3人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南京药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会议在保证所有监事充分发表意见的前提下，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的有关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监事会同意对公司章程的有关条款进行相应修订。

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发布的相关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获得通过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〉的议案》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及公

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监事会同意对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的部分条款进行修订。

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发布的相关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 3 票同意， 0 票反对， 0 票弃权，获得通过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同意对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的部分条款进行修订。

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发布的相关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 3 票同意， 0 票反对， 0 票弃权，获得通过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调整2024年度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独立董事为公司规范运作、内部体系建设和公司发展做出的重要贡献，结合公司目前经营规模、实际状况，并参照同地区、同行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津贴标准，同意将独立董事津贴从每人每年税前人民币8万元调整为每人每年税前人民币12万元，按月发放，自2024年1月1日开始执行。

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发布的相关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 3 票同意， 0 票反对， 0 票弃权，获得通过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1、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。

南京药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3年12月14日